

山东智诚农牧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智诚农牧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董事会会议于2017年5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5月16日以电话形式通知。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尹玉哲主持，公司的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浩瀚（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合作的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24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山东智诚农牧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与浩瀚（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合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7）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依据《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制度，该售后回租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 1、《山东智诚农牧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山东智诚农牧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24 日